

##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原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达 1%的公告

股东海南华瑞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收到股东海南华瑞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瑞达”）出具的《减持股份达到 1%的告知函》，海南华瑞达减持股权分置改革时形成的原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比例达到 1%，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海南华瑞达 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2 月 19 日- 2025 年 3 月 7 日	13.73	6,899,380	1.00
	合计	2025 年 2 月 19 日- 2025 年 3 月 7 日	13.73	6,899,380	1.00

海南华瑞达减持股份来源系根据（2021）粤 03 执 77 号之二、（2023）粤 03 执恢 712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经司法裁定过户而来的原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本次减持价格区间为 13.18 元/股-14.21 元/股。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海南华瑞达 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3,226,500	4.82	26,327,120	3.8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226,500	4.82	26,327,120	3.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海南华瑞达本次减持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2、海南华瑞达经司法裁定过户获得公司原股东深圳市安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海南华瑞达将继续遵守原股东深圳市安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作出的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披露的《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海南华瑞达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前述相关承诺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海南华瑞达出具的《减持股份达到 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